

证券代码：301288 证券简称：清研环境 公告编号：2023-029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审字[2023]002033号《审计报告》，公司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2,205,527.68元，母公司2022年度净利润为12,421,066.91元，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减去2022年度实施派发的2021年度现金股利14,257,320.00元后，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79,621,572.59元，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80,146,832.31元。经董事会审慎研究，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法性、合规性

综合考虑公司短期生产经营和长远可持续发展，以及宏观经济环境和公司资金需求，保障公司战略目标的顺利实施，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从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公司制定了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法》、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和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2022年度未进行利润分配，是根据业务现状及未来规划，结合公司盈利状况、债务状况、现金流水平及对未来发展的资金需求计划等因素做出的合理安排。公司2022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将主要用于公司各项业务开展及流动资金需要，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业务拓展，为公司及股东谋求利益最大化。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地重视以现金分红形式对投资者进行回报，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制度，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的发展成果。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3年4月6日召开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出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规和监管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

投资者合法权益的情形。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清研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7日